

多部委出“实招” 助老人跨越数字鸿沟

解决智能技术给老年人带来的诸多不便



老年人无法出示“健康码”进站遭拒、高龄老人被抬进银行办理自助社保业务、不会使用移动支付难以缴纳医保……动动手指完成在线服务对年轻人来说并非难事,但对于部分老年人可能就是生活中“不可承受之重”。



新华社发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了《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26 日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国家发改委、国家卫健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中国人民银行等多部委负责人纷纷拿出“实招硬举”,权威解读“国家队”进场后“适老化”改造如何改。

看病: “绝不能让老年人因智能技术挂不上号”

“我们绝不能让老年人因智能技术挂不上号、看不成病、办不了事。”国家卫健委老龄健康司司长王海东在吹风会上表示。

智能技术为患者提供了自助挂号、缴费、打印检验报告等便利服务,却也给一些不使用和不会使用智能技术的老年患者带来很多困难。

为此,方案提出,医疗机构应提供一定比例的现场号源,保留挂号、缴费、打印检验报告等人工服务窗口,配备导医、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人员,为老年人提供就医指导服务。

王海东介绍,国家卫健委要求医疗机构在使用智能技术的同时保留传统服务方式。挂号环节,医疗机构将畅通家人、亲友或者家庭签约医生为老年患者代为挂号渠道。就医环节,将进一步简化网上办理就医服务流程,为老年人提供语音引导、人工咨询等服务,尽最大力量方便老年人看病就医。

此外,针对一些服务场所拒收现金现象,中国人民银行科技司司长李伟表示,将会同相关部委引导规范高频服务场所的现金使用行为。通过暗访等方式开展摸底调查,建立违法主体名录库。

出行: “不能把‘健康码’作为出行唯一凭证”

疫情防控常态化,“健康码”成为通行必备,却也成为不会使用智能手机、无法扫码的老年人的出行阻碍。

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蔡团结介绍,各地落实“健康码”分区分级防控措施,一旦疫情升级,确需查验“健康码”时,应当保留人工服务,并且指导地方优化亲友代办、工作人员代查等服务。

“不能把‘健康码’作为出行的唯一凭证,要采取线上线下多种方式相结合手段,方便群众出行。”国务院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公室主任卢向东说,下一步,要保留其他方式替代查验。比如,不使用智能手机的老年人,凭有效的身份证件或者纸质证明等替代查验。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场所,为老年人开设“无健康码”通道。

日常出行中,不会使用网约车、网络购票成为一些老年人的“头疼事”。

“要保持电召、扬召服务,保障老年人不会上网或者没有手机也能打车。”蔡团结表示,各地应保持巡游出租汽车扬召服务,充分发挥 95128 等电召服务的作用,为老年人提供电话预约或者即时叫车服务。同时,在各地组织爱心车队、雷锋车队等,提供一对一的结对保障服务。此外,在医院等老年人出行集中的场所,推动设置临时叫车点。在一些地方设置人工按键,可一键叫车,为老年人提供方便。

“鼓励网约车平台优化约车软件,增设方便老年人使用的一键叫车功能,降低操作难度,让老年人能用、会用、敢用、想用。”蔡团结说。

办事: “两条腿走路,兜住底、能兼容”

“哪怕是小众需求,我们也要充分尊重。”吹风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秘书长赵辰昕给出了在便利老年人“网络办事”上的出发点。

信息技术便利了各项高频办事服务。“但同时,确实要关注和照顾到各类社会群体的需求,整个社会都要帮助老年人跨过‘数字鸿沟’。”赵辰昕说,解决这个问题就是要“两条腿走路,兜住底、能兼容”。

“兜住底”,是在鼓励推广新技术、新方式的同时,强调保留老年人熟悉的传统服务方式。赵辰昕划出如下重点:

第一类要保留传统纸质凭证,比如不会扫码或者不方便扫码的老年人,可以由社区、医院提供纸质证明,还要求车站、文体场馆保留车票、门票等传统纸质凭证;同时,要加快打通后台信息,扩大身份证件、社保卡、老年卡、医保电子凭证等证件的通用范围。第二类是专设老年人服务绿色通道。第三类是保留人工服务,让窗口服务、电话专线、引导人员能够更好帮助老年人;消费场所要支持现金和银行卡支付;社保、民政、电信、缴费等便民服务要保留线下办理渠道。

“能兼容”,是指提供服务的企业和相关机构,要在软硬件设计上优化提升,使传统的方式和创新的方式双轨运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管理局负责人隋静说:“我们已经筛选近百个跟老年人生活密切相关的新闻媒体、电子商务、金融服务、生活娱乐、网络购物、政务服务平台等互联网网站、手机 APP,在字体大小、字体色彩、语音阅读、临时弹窗、文字输入提示等方面做出调整,尽可能考虑到老年人在视力和听力等方面的困难。”

据新华社



上海:无人餐车服务市民

■近日,一种可以远程控制行驶并自主卖餐的移动无人餐车亮相上海张江科学城,为上班族提供快捷的用餐服务。无人餐车装备全方位感应雷达及摄像头,可实现远程操控并兼顾行驶安全。用户在车头前挥挥手,无人餐车就会停车。用户在车身购物屏幕上点选商品,扫描车身上方的二维码,支付取货一次完成。 新华社发

85 年前就辟过的谣 竟然现在还有人信

秋去冬来,红彤彤的柿子挂满枝头,不光好看,更加好吃。可柿子在很多人眼里却不能随意吃,因为传言它在食用上有很多禁忌。比如,柿子和螃蟹一起吃会得结石,柿子和牛奶鸡蛋一起吃会腹泻。柿子真的“吃错能要命”?“食物相克”真的存在吗?

柿子 + 奶制品 / 螃蟹 = 腹泻中毒得结石?

柿子主要成分是“碳水化合物”,基本上没有脂肪和蛋白质,含量相对突出的是膳食纤维,100 克柿子约含 1.4 克膳食纤维。

按照所谓“食物相克”的说法,柿子与奶制品、海鲜等食物混吃,易导致腹泻。但专家表示,问题并非出自柿子与其他食物混吃,而是柿子本身含有的膳食纤维能够促进肠道蠕动造成的。一些肠道比较敏感的人在大量食用柿子后,可能会出现腹泻。

柿子与牛奶、螃蟹等同吃,会在人体内产生结石又是怎么回事呢?

专家介绍,柿子里含有一定量的“鞣酸”,这是一种碳水化合物。当相当数量的鞣酸与相当数量的红薯、牛奶等富含膳食纤维以及蛋白质的食物在胃里相遇,在胃酸作用下,部分人体内可能会产生团状的、比较难消化的“胃柿石”。但这不是结石,只是一种比较难消化的团状物。

虾蟹 + 水果 = 吃砒霜?

砒霜,化学名三氧化二砷。营养成分表显示,虾蟹等海鲜食品的确含有微量砷元素,但主要为无害的有机砷,摄入后基本上会被原封不动排出体外。

而当虾蟹所含砷元素与水果中的维生素 C 结合后,就会产生三氧化二砷,也就是砒霜。不过专家表示,成年人砒霜的经口致死量约为 100~300 毫克,按最低的 100 毫克计算,其中含有砷元素 75 毫克。要想达到这个量,需要一次吃下 300 斤虾。

抛开剂量谈毒性,只能是危言耸听。

85 年前科学家曾驳斥“食物相克”一说

对于食物相克,早在 1935 年,我国科学家、中国营养学会创始人郑集教授,就在民间传言较广的 184 对所谓“相克食物”中,选择了当时最为流行的 14 组食物,包括蜂蜜和葱、牛肉和板栗、花生和黄瓜,还有螃蟹和柿子等,分别开展了人体实验和动物实验,结果无论人还是动物,一切正常。这也是首次通过科学实验直接驳斥“食物相克”一说。

另外,作为我国健康教育和公共政策的基础性文件,2016 年发布并沿用至今的《中国居民膳食指南》明确显示:在营养学和食品安全理论中,并没有食物相克之说,迄今也没有看到在现实生活中真正由于食物相克导致的食物中毒案例以及相关报道。

据央视新闻